

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頒獎典禮

出席意願調查表暨健康聲明書

頒獎典禮時間：112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3 時（下午 2 時 30 分開始報到）

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南海劇場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47 號）

2 擇 1 填寫 Google 線上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2C4Y2ZdehomU5wWs6>

或紙本調查表



壹、基本資料：

學生姓名		縣市別	
得獎類組	類	組	就讀學校

貳、出席意願：參加(請接續填寫) 不克參加(以下免填)

參、陪同人員人數/關係(親友或師長)：_____ (無則免填)

(頒獎典禮除得獎同學外，亦開放陪同親友或師長入場，請填寫所有預計陪同人員，其餘名額將視調查人數現場開放進場。)

肆、健康聲明：本人及陪同人員均確認無誤(務必確認後勾選)

為辦理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相關活動，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並配合疫情警戒需要，聲明本人於活動當日無下列情事，倘有不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1. 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、活動當日經 COVID-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，或具感染風險者（居家隔離、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）。
2. 有發燒（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、腹瀉或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者。

注意事項

本調查表請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(星期五)前，傳真或掃描以 E-MAIL 告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視覺藝術教育組邱小姐，俾利統計人數及相關作業之進行。

傳真：(02) 2389-4822 電話：(02) 2311-0574 分機 125 或 分機 238

E-MAIL: qiuluoxin0622@gmail.com

註：本館因應防疫需要所蒐集的民眾個人資料，指定專人處理並善盡資料保護責任，至多存放 28 天後予以銷毀，民眾可於保存期限內依個資法第 3 條行使權利；無故不填寫或填寫有誤將無法參加本活動。